

第 1 章

绪 论



翻译是一项与人类文化、思想交流和人类文明演进密切相关的活动。西方翻译理论家斯坦纳(George Steiner, 1929–2020)在《后通天塔: 语言与翻译面面观》(*After Babel: Aspects of Language and Translation*)一书中说: “不论是在同语之内还是在异语之间, 人类交际都等同于翻译(... inside or between languages, human communication equals translation)”^① (Steiner, 1998: 49), 他的意思是: 语言的产生和理解, 人与人之间的交流, 这个过程实际上是一个翻译过程。从历史的角度来说, 人类语言的翻译, 其历史有如人类语言本身一样悠久。然而, 对于这样一项古老而重要的人文活动, 人们在相当长的时间里, 却缺乏全面的、本质的、科学的认识。翻译到底是什么? 是艺术、技巧、技术还是科学? 翻译是一个怎样的过程? 它根据怎样的机理运作? 有怎样的衡量标准? 在这一过程中译者可以或应当采用怎样的行动策略? 有怎样的操作方法和技巧? 译者的责任在哪里? 作者、译者、读者之间以及原语与译语之间的关系又是什么? 诸如此类的问题乃翻译研究中的基本理论问题, 但长期以来这些问题并没有得到圆满解答。换言之, 尽管翻译实践由来已久, 但至少直到20世纪中叶以前, 翻译理论都未见十分发达和健全。

难道是我们的前人没有想到或根本不愿意考虑翻译的理论问题? 应

① 全书所引翻译文字均为本书作者所为, 另附说明处除外。此处, 请留意本书作者将斯坦纳原著书名前半部分的“After Babel”译为“后通天塔”, 而没有采用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国外翻译研究丛书之十一”(2001)所提供的“通天塔之后”, 旨在突出“After Babel”一说的学术性。据《圣经》典故所说, 古巴比伦人试图修建通天巨塔来传扬自己的声名, 上帝怕人类从此不再敬畏他, 于是搅乱人类的语言, 让他们无法彼此交流, 从而无法协力建塔。“Babel”一词在《圣经》原语希伯来语中的意思是“(因多语同时出声时形成的)嘈杂声”, 常用来指代“the tower of Babel”(“巴别塔”, 或译“通天塔”)。所谓“After Babel”, 当指“在《圣经》典故‘通天塔’所言说的那个时段之后”。故, 笔者在此跟随“后现代”“后殖民时期”之类的表达方式, 将“After Babel”解读为“Post Babel”, 将其译为“后通天塔”, 而非字对字的“通天塔之后”, 这在学术层面似乎更符合斯坦纳的原意表达。

该不是！根本的问题所在，当然并非这么简单。笔者认为，翻译理论的不健全、不发达，有着多方面的原因，有客观因素也有主观因素。从客观方面看，可以着重指出两点。第一，人们历来轻视翻译。虽然翻译对于人类文化、科学和文明的发展起过和起着极其重要的作用，但人们对此往往熟视无睹，仿佛外来的文化和科学是自己跑来的，根本无须借助于翻译。因此，翻译工作的社会地位历来很低。西方学者把这种现象称为“译者的不可见性”（the translator's invisibility; Venuti, 1995）。既然人们对翻译工作如此“视而不见”，翻译的地位如此不如人意，翻译理论的研究工作就自然会更加缺乏活动阵地。

第二，人们对语言和翻译的认识，始终与人类的知识水平和对整个世界的认知水平有关，某一时期的翻译研究水平无疑会受到那个时期科学发展水平的制约。例如，在信息论、数控论和电子计算科学尚不存在的时代，要发展机器翻译理论是难以想象的。翻译研究虽然不能被一般的语言研究所代替，但两者之间有着密切关系。语言科学越发达，就越能促进翻译科学的发展。而现代语言学的建立也只有六七十年的历史，因此很难指望翻译学产生于更早的时候。当然，语言学本身也有其发展迟缓的问题。

然而，这些客观原因都不足以完全说明翻译理论为什么不健全、不发达。更重要的原因在于主观方面，在于翻译界的内部因素。这些因素主要是：（1）经验主义；（2）教条主义；（3）研究的片面性。

关于经验主义，董秋斯（1899—1969）曾经指出，直到现在还有不少人认为，翻译工作者只要能看懂外国文，会写本国文，又了解书的内容，就可以进行翻译，而无需什么理论。或者说，翻译是一门艺术，只能“神而明之，存乎其人”，不受任何理论的约束（董秋斯，1951/2009：601）。董秋斯在这里指出了两种不同的观点。实际上这些观点本身就各属一种理论，前者是经验主义的理论，后者或可视为翻译的不可知论。两者之间，前者更为常见。从东汉的佛经翻译到现代的文学翻译，

从古罗马的戏剧翻译到欧洲共同市场(即后来欧共体和如今的欧盟)的公文翻译,绝大多数的翻译工作者都是自觉或不自觉地信守着这样的理论。例如,11至13世纪之间,西方大批译员荟萃于西班牙的托莱多,大规模翻译阿拉伯语作品,使翻译活动之地成为当时欧洲的学术中心。然而他们关心的只是翻译实践,对于翻译理论基本上无人问津,因而也就没给后世留下任何有价值的理论。16至17世纪英国的译事活动极为频繁,译者多而又多,但其中相当多的人只能称为翻译匠,因为他们既不研究翻译,也不严肃地对待翻译的理论问题或看重翻译理论(如翻译批评)对提高翻译质量所能发挥的作用。再如,我国翻译发展史上虽然出现过多次高潮,但主要都是翻译实践的高潮。东汉至宋的佛经翻译也好,明末清初的科技翻译也好,都没有伴随着出现特别令人引以为豪的翻译理论高潮。正如文艺理论家不大能兼作诗人或小说家,翻译理论家也不大能特别胜任翻译的实际工作,因此,人们就得出这样的结论:翻译工作靠的是实践和经验,靠的是译者的天分。在这种思想的指导下,翻译理论难以得到全面的发展。在21世纪以前,只有少数人如西方的西塞罗(Cicero, 106 B.C.E.—43 B.C.E.)、哲罗姆(St. Jerome, c. 347—420)、德莱顿(John Dryden, 1631—1700)、歌德(Johann Wolfgang von Goethe, 1749—1832)、普希金(Aleksandr Pushkin, 1799—1837)和我国的支谦(三国时期佛经翻译家)、道安(312—385)、鸠摩罗什(350—409)、彦琮(557—610)、道宣(596—667)、玄奘(602—664)、赞宁(919—1001)、严复(1854—1921)、鲁迅(1881—1936)等著名的翻译家对翻译实践以外的翻译理论问题感兴趣,但他们所谈论的多限于翻译的方法和技巧,着眼点仍在于经验。诸如多雷(Etienne Dolet, 1509—1546)、泰特勒(Alexander Fraser Tytler, 1747—1814)、施莱尔马赫(Friedrich Schleiermacher, 1768—1834)之类的翻译理论专家并不多见。因此,特别是在我国,翻译理论是相对落后的,其成熟度远不及其他学科的理论,如文艺学、美学理论等。

此外,教条主义对翻译理论的发展也造成了一定的负面影响。其主要表现形式是,对权威人士提出的某些翻译原则和方法盲目地接受,将本来只适用于某个时期、某种体裁的原则或方法,僵化成可以到处生搬硬套的教条,从而束缚了人们的思想,阻碍了翻译理论持续的发展和创新。例如,西方古代西塞罗、贺拉斯(Horace, 65 B.C.E.-8 B.C.E.)等提出要意译而非直译的主张以后,在相当长的时间里,不少翻译家将他们所提倡的“意译”主张奉为“圣旨”,谁要是批评他们译得太活,他们就会抬出西塞罗、贺拉斯作为挡箭牌。这种教条主义的思想,在我国翻译理论发展史上的表现也很明显。众所周知,严复的“信、达、雅”,原本不是当作翻译原则提出来的。严复所说的“译事三难:信、达、雅。求其信,已大难矣!顾信矣不达,虽译犹不译也,则达尚焉”,强调的是翻译的难处。把它们当作某个范围内的翻译原则或标准,未尝不可。但不少人把它们奉为包治百病的万应灵药,这就不甚合适了。当然,“信、达、雅”的提出,的确标志着我国翻译研究史上的一大突破,是不可磨灭的历史功绩。但对于一个本有特定含义的原则(特别是其中的“雅”字原则),在相当长的时间里被奉为神圣法度,并且不加区分地运用于所有翻译语境,其中教条主义产生作用的原因便不得而知了。如果不减少或消除教条主义的影响,不增强我们在翻译研究中的创造性思维,不善于把现代科学和文化的理论成果运用于翻译研究,我们就很难在世界翻译理论领域做出应有的贡献。

最后,我们还必须看到,翻译理论之所以不完善,是因为研究者们往往站在各自的立场上,对翻译问题缺乏系统的、宏观的认知。人们大都凭着个人兴趣,津津乐道于翻译研究的个别方面,如翻译标准、方法和技巧问题,把树木当作森林,而不能运用科学方法,把分散的“树木”连结成“森林”,提出全面而系统的理论。例如,东汉至宋的佛经翻译固然出现了直译和意译的方法,产生了道安的“五失本三不易”之说和鸠摩罗什的“改梵为秦”,不应“失其藻蔚”的观点;古罗马时期的西方翻译,也

出现了西塞罗把翻译区分为“作为（字面意义）解释员”（*ut interpretes*）和“作为演说家”（*ut orator*）的两种不同翻译即“直译”与“意译”两种方法，以及贺拉斯告诫人们“不要像忠实性译者那样逐字死译”的原则。然而，直译和意译始终只是一个翻译的方法问题，所谓“不要像忠实性译者那样逐字死译”的原则也只是一个关于诗歌或文学翻译的原则问题，它们可以构成翻译研究的一个或几个方面，却不可被认为就是翻译研究的全部。两千年来，人们一谈论翻译便少不了提出这个问题，但究竟是直译好还是意译好？究竟什么时候用直翻，什么时候用意译？又或者译者要不要忠实于原作者？如何忠实？在何种情况下需要忠实？或在何种情况下又可以不忠实？在何种程度上不忠实？等等。人们就这些问题争论来争论去，总是没有结果。原因何在？当然，原因之一是，直译和意译本身是两个模糊概念，因为除靠近两个极限即逐字死译和任意发挥的极限之外，很难界定什么样的译文就是直译，什么样的译文就是意译^①。但主要的原因更应当是，人们没能把这些问题置于翻译理论的宏大框架中来审视，没能把翻译的原则、方法、技巧问题同翻译的目的、服务对象、效果、时空文化语境等翻译的各个维度和各个层面的各种问题有机地连成一体，没有从理论上真正认识到，任何翻译方法的好坏、翻译标准的优劣或特定翻译原则的适用度，都不能用绝对的尺度去衡量。因此，在厘定翻译原则和标准、提出翻译方法和策略等问题的时候，我们不仅要考虑各种各样的因素，如文体因素（译哪类作品）、读者因素（为谁而译）、实用因素（为了什么目的）、效果因素（读者反映如何）等，同时还要正确认识所定原则、标准以及所采用的策略和方法在整个翻译理论体系中所占的位置，说明它们和翻译理论中相互关系如何，并阐明所提出的某个理论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通用理论，还是只适用于特定语言、特定场合、特定目标的特殊理论等。

① 英国翻译理论家卡特福德（Catford）和苏联翻译理论家巴尔胡达罗夫（Barkhudarov）用“级受限”和“级无限”、“低层次”和“高层次”的概念来解释直译和意译，比传统方法有了进步，但在辨认什么是“级受限”和“级无限”或“低层次”和“高层次”的翻译时，又照样存在可左可右的问题，无法一刀两断。

二

综上所述, 尽管翻译是一项古老的活动, 但翻译研究却受经验主义、教条主义、片面视角和各种客观和主观因素的影响, 长期发展缓慢。其根本原因在于, 翻译研究长期以来没能享受其作为独立学科的地位。特别是在“二战”以前的漫长历史中, 人们根本不把或很少把翻译研究看作一门有自身特点、可以独立存在的学科, 或者说得准确一点, 可以独立或相对独立存在的人文科学学科。古代西方的西塞罗、贺拉斯、哲罗姆、奥古斯丁 (St. Augustine, 354–430) 和中国的支谦、道安、鸠摩罗什、玄奘、彦琮, 中古世纪和近代西方的波伊提乌 (Boethius, 约 475–524)、伊拉斯谟 (Desiderius Erasmus, c. 1466–1536)、德莱顿、阿诺德 (Matthew Arnold, 1822–1888)、歌德、普希金, 以及我国的严复和鲁迅等人, 虽然对翻译都有过精辟的理论建树, 但他们都没有把翻译研究看作是一门独立的学科, 也没有提出要建立翻译学。

当然, 我们不能说前人的理论见解或观点对翻译学的建立没有贡献。恰恰相反, 如果没有前人对翻译问题的开拓性研究, 没有前人的翻译实践经验和理论成果的积累, 要凭空创立一门翻译学是根本不可能的。西方自西塞罗, 我国自支谦、道安的时代起, 翻译理论研究的实际工作就开始了。到了 19 世纪, 德国语言学家洪堡 (Wilhelm von Humbolt, 1767–1835) 在其著作《依照语言发展的不同时期论语言的比较研究》和《论人类语言结构的差异及其对人类精神发展的影响》中, 从比较语言学的角度对语言的本质做了深入研究, 促使西方的翻译研究向纵深发展。就连“翻译学”这个词也并非“二战”后的创新。早在 20 世纪初, 英语翻译理论界就出现了“the science of translation” (翻译科学 / 翻译学) 的提法; 在 20 世纪 30 年代, 我国也有林语堂 (1895—1976) 等学者多次使用“译学”

这个词(林语堂, 1933)。然而, 从古代到 20 世纪上半叶, 不论是西方还是东方的翻译研究, 研究者们并非有意识地把翻译研究或翻译学作为一门独立学科而加以系统研究。因此, 从严格意义上说, 一直到 20 世纪中期, 随着科学的发展, 现代语言学取得了较大进展, 机器翻译的设想变为现实, 人们才真正开始把翻译学当作一门科学来研究。以什么为开始的标志呢? 德国翻译理论家威尔斯(Wolfram Wilss, 1925–2012)认为, 现代译学研究的起源以奈达(Eugene A. Nida, 1914–2011)的《论圣经翻译的原则和程序》(*Bible Translation: An Analysis of Principles and Procedures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Aboriginal Languages*, 1947)为标志, 因为该书作为他 1964 年出版的译学名著《翻译科学探索》(*Toward a Science of Translating*)的先导作品, 运用了现代语言学的方法, 对翻译问题进行科学分析(Wilss, 1982: 52)。但此书鲜为人知, 其影响远不及韦弗(Warren Weaver, 1894–1978)1949 年撰写的那篇以《翻译》(“Translation”)作为标题的有关机器翻译的备忘录(Weaver, 1949/1955)和乔姆斯基(Noam Chomsky, 1928–)1957 年发表的《句法结构》(*Syntactic Structures*)在相关领域所产生的影响。还有学者把现代译学的起源同苏联翻译理论家费道罗夫(Andrei V. Fedorov, 1906–1997)的名字联系在一起, 认为他于 1953 年发表的《翻译理论概要》(*Введение в Теорию Перевода / Introduction to the Theory of Translation*)一书开创了翻译研究的新纪元。持这种看法的主要是苏联和我国的许多学者, 而西方一些学者则认为费道罗夫的理论是处于传统理论和现代理论之间的一种过渡性理论, 不足以当作现代翻译学的发源点(Wilss, 1982: 52)。因此可以说, 现代翻译学的起源缺乏一个公认的明显标志, 即缺乏一部全面论述翻译学的纲领性文献。就西方国家而言, 应该承认, “二战”结束以来问世的翻译专著不在少数。其中较突出的, 除上述奈达和费道罗夫的有关著作外, 还有英国卡特福德(John Catford, 1917–2009)的《翻译的语言学理论》(*A Linguistic Theory of Translation*, 1965)、先前所提的斯

坦纳的《后通天塔：语言与翻译面面观》（1975年初版，1998年修订第3版）、纽马克（Peter Newmark, 1916–2011）的《翻译问题探讨》（*Approaches to Translation*, 1981）、法国穆南（Georges Mounin, 1910–1993）的《翻译的理论问题》（*Les Problèmes Théoriques de la Traduction*, 1963）、德国威尔斯的《翻译学：问题和方法》（*Übersetzungswissenschaft: Probleme und Methoden / The Science of Translation: Problems and Methods*, 1977 德文版，1982 英文版）、捷克斯洛伐克列维（Jiří Levý, 1926–1967）的《翻译的艺术》（*Umění Překlad / The Art of Translation*, 1963 捷克文版，2011 英文版）和苏联加切奇拉泽（Givi R. Gačechiladze, 1914–1974）的《文艺翻译理论概论》（*Введение и Теорию Художественного Перевода / Introduction to Literary Translation*, 1966 格鲁吉亚文版，1970 俄文版）、巴尔胡达罗夫（Leonid S. Barkhudarov, 1923–1985）的《语言与翻译》（*Язык и перевода / Language and Translation*, 1975）、科米萨罗夫（Vilen Naumovich Komissarov, 1924–2005）的《翻译语言学》（*Лингвистика перевода / The Linguistics of Translation*, 1980）等，以及英、俄、德、法等语言中一系列的翻译论文集。所有这些论著和论文，从不同的角度探讨翻译的理论问题，提出了不少具有一定特色的理论和观点，推动了国外翻译研究的长足进步。但是也要看到，国外也存在长时间没有完整翻译理论的问题，也没有系统阐述译学研究的权威性著作。所提出的理论，包括奈达的交际性翻译理论和社会符号学理论，费道罗夫的等值翻译理论，卡特福德、巴尔胡达罗夫、科米萨罗夫等的描写语言学翻译理论，列维、加切奇拉泽等的文艺学翻译理论，都只从一个或数个侧面说明了翻译的某些问题，未能从更高层次上说明更多的问题。就连威尔斯从话语语言学角度对译学理论的概括性阐述，也未能针对翻译学和翻译之间的意义区分来真正解决问题。

正因如此，有人甚至主张不用具有“科学”涵义的用词来给“翻译学”这门“人文科学学科”定名。例如，1972年在丹麦哥本哈根召开的第三届国际应用语言学会议上，荷兰翻译理论界著名人物、美籍学者霍

姆斯(James S. Holmes, 1924–1986)提出应当用“Translation Studies”(翻译研究)作为学科名称,而不用“Translatology”(翻译学)或“the Science of Translation”(翻译科学),因为这个研究翻译的领域并非“科学”领域,它在方法论上不具备“真正科学”所具备的说服力。此外,我们还需特别指出,霍姆斯在上述国际应用语言学会议上宣读的论文《翻译研究的定名与定性》,又译《翻译研究的名与实》(“The Name and Nature of Translation Studies”),虽然专门讨论了把“翻译研究”作为独立学科来发展的问题,但正如芒迪(Jeremy Munday, 1960–)在《翻译学导论》(*Introducing Translation Studies*)一书指出的(Munday, 2016: 11),该文在发表之初鲜为人知。一直到霍姆斯于1986年逝世两年后,其纪念文集《译稿杀青!文学翻译与翻译研究文集》(*Translated! Papers on Literary Translation and Translation Studies*)将该文收入其中,于1988年正式出版,文章的影响才逐渐显现出来^①。这表明,在20世纪80年代以前的岁月里,西方理论界对于将翻译研究作为独立学科来发展的呼声都是不突出的。

再看我国的现代翻译研究发展状况。在20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之前,我们在现代翻译理论上的发展同样不够进取,有时甚至显得颇为滞后。后来,到了20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随着改革开放政策的实施,全国各个领域出现突飞猛进的发展,翻译研究领域也焕发了勃勃生机。如果从21世纪的今天去回顾20世纪80至90年代的中国翻译理论,我们会不难发现那是当代中国翻译研究开始作为独立学科自主发展的重要阶段,其起始时间可以说有三个互相联系的标志:一是,从时间层面看,它始于1980年。这一年,作为《中国翻译》杂志前身的《翻译通讯》由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编辑出版发行。虽然新中国成立后曾经有过1950年创刊、1952年休刊、1953年复刊、1954年最终停刊的《翻译

① 也因为这样的原因,笔者在20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留英期间,以及后来在1987年所发表的《必须建立翻译学》一文回顾中外翻译研究发展的问题时,未能深入研读霍姆斯的这篇文章,因而在笔者自己撰写的相关文章中未能讨论到霍姆斯的思想和观点。这是有关当时研究背景需要做出的一个特别说明。